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桂工程院团〔2022〕1号



关于印发《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 工作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现将《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工作办法（修订）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2年3月2日



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工作办法 (修订)

一、总纲

(一) 性质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，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群众组织，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，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。学校各级团组织在学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双重领导下，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独立开展工作。学校各级团组织，在组织引导青年、思想政治教育，校园文化建设，服务青年成长、维护青年权益等方面发挥党的助手作用。

(二) 工作任务

1. 加紧对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教育。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教育团员青年，引导团员青年用科学的理论武装自己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，人生观，价值观，培养团员青年成为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。

2. 加强学风建设。指导组织团总支和团支部开展学风建设活动，教育引导团员青年明确学习目的，端正学习态度，掌握学习方法，牢固掌握好文化科学知识和专业技能。

3. 认真贯彻执行学校党委委和上级团委的工作部署，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。

4. 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动态，根据团员青年的思想实际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团的思想教育工作。

5. 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、科技、文艺、体育活动以及青年志愿活动，提高团员，青年的综合素质。

6. 加强团组织自身建设。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；考核、培养团干部；表彰先进团总支、团支部、优秀团干、处理违纪团员等。

7. 做好学校团委的换届选举工作。

8. 指导各团总支做好团员年度注册，发展新团员工作以及团员推优工作。

9. 督促团总支做好经费管理的工作。

10. 规范档案管理，及时报送上级团委，学校党委等上级部门所需的材料。

11. 负责掌握、指导、检查、评比、表彰团总支工作情况。

12. 指导学校学生会和各社团开展工作。

13. 认真完成上级组织布置的各项任务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学校共青团委员会设书记一名，副书记一名，下设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文体部、实践部。各部设正部长一名，副部长两名，委员若干名。

学校团委下设各二级学院团总支，二级学院团总支下设相对独立的各班级团支部。

三、产生方法

（一）学校团委由学校共青团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报学校党委和上级团委批准。选举可实行差额或等额无记名投票方式。

（二）学校团委委员的前提条件：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，政治思想好，道德品质好，学习刻苦，热爱共青团工作，

为同学服务的献身精神，有一定的组织能力，在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等方面以身作则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，有团结协作精神，作风民主，办事公道，威信较高，服从管理，顾全大局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团委书记岗位职责：

1. 负责团委日常工作，主持召开团委会和团总支书记会议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坚持改革开放。

2. 按时制定团委工作计划，及时做好团委工作总结，经常向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反映情况，汇报请示工作，及时向下级团组织布置工作，交流情况。

3. 检查、指导、考核团委委员和下级团组织的工作。

4. 帮助教工团支部做好青年教工的思想工作。

5. 对违纪和违反《团章》的团员提出处理意见。

6. 做好团员发展和离退团的审批以及各类先进的评比工作，做好优秀团员的推荐入党工作。

7. 做好团委内部的思想政治工作，政治学习，评选先进和检查、指导团委各部门的工作。

8. 按时召开团员代表大会，向团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，并负责会议的筹备组织工作。

9. 协调团委与其他部门的关系，积极做好上级交给的其他工作。

10. 负责团干培训工作和办好“业余团校”。协助院党委办好“业余党校”，开展好“推优”工作。负责指导学风建设和青年志愿者活动、勤工助学活动。

11. 积极组织开展学生第二课堂活动，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。

12. 指导学生会开展工作。

13. 直接指导各社团工作。

(二) 团委副书记岗位职责:

1. 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党的方针、政策和会议精神。

2. 按照学校党委和上级团委的各项要求, 负责团委全面工作。

3. 负责本部门人员、各项管理(分工、考核)工作。

4. 负责与其它处、室、各院部的协调工作。

5. 组织制定本部门的学期、学年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, 组织检查二级学院团的工作, 负责主持以二级学院团委名义举办的各种活动。

6. 主持召开团委委员、团支部书记会议, 传达上级指示、决议和有关文件, 围绕不同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布置工作任务。

7. 深入基层, 掌握团员青年的思想动态, 帮助并指导基层团干部的工作, 并负责向书记和上级团委汇报工作。

8. 负责团员的思想教育工作, 增强广大团员的与时俱进意识。

9. 负责领导学生会工作, 加强对学生干部的管理、考核及培训。

10. 负责指导各团支部的工作, 逐步建立以团支部为核心的班级体。

11. 负责对学生业余党校的管理, 组织开展各项活动。

12. 搞好学生第二课堂活动, 积极组织开展适合学生特点的各种活动丰富同学们的业余文化生活。

13. 配合学校管理部门抓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纪律的管理工作。

14. 积极认真地做好推荐优秀团员入党工作。

15. 加强团的自身建设，发挥共青团组织在学校精神文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。

16. 加强对团费的收缴、管理、使用工作。

17. 与其他部门配合完成校党委及上级团委交办的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办公室职责：

1. 发挥监督作用，对团委内部成员进行考核，定期测评，并及时把考核和测评结果汇报团委。

2. 收集和整理各种工作计划、总结、会议记录，配合团委各部展开工作。

3. 协调所辖支部做好日常工作。

4. 管理好团委办公室、活动室的办公用品。

5. 做好基层团委的后勤工作，负责会议的筹备、安排和服务工作。

（四）团委组织部职责：

1. 负责系内各班日活动的安排，指导各团总支按时换届。

2. 关心各总支培养和考察青年学生积极分子的情况，做好团员的发展工作。

3. 了解团员遵守纪律情况，向团委书记汇报，组织团员青年进行纪律教育。

4. 按时收缴团费，及时上交上级团委。

5. 组织好年度团员民主评议工作，做好团员证登记、注册、检查工作。

6. 协助团委书记、副书记搞好团干培训班和办好“业余团校”，协助学校党委办好“业余党校”。

7. 做好团员的接、转、离等日常组织工作以及团内各种统计工作。

（五）团委宣传部职责：

1. 根据学校中心工作和团委工作计划开展宣传工作。
2. 搞好广播宣传，负责办好团工作网页。
3. 组织、指导、检查各团总支，团支部的宣传工作和墙报、黑板报工作。
4. 对青年志愿者活动中涌现的先进典型进行宣传鼓励。
5. 与学生会宣传部做好临时性宣传工作。

（六）团委文体部职责：

1. 根据学校中心工作，结合政治宣传和思想教育，与学校有关部门配合，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。
2. 做好学校艺术团体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。
3. 了解和指导各团总支、团支部的艺术活动，做好评比统计工作。
4. 负责翻印和发放适合学生生活的歌曲，负责学校文艺汇演等工作。
5. 配合学校体育部门搞好运动会的筹备工作。
6. 指导文体类的第二课堂活动。

（七）团委实践部的职责：

1. 负责研究、制定我校青年志愿者工作的计划并组织落实；
2. 负责全校青年志愿者招募、培训、调配、考核、表彰和志愿者骨干培训工作；
3. 负责校外社会实践基地建设，负责开发、拓展学生志愿服务项目，组织服务社会需求的多样化活动等。

五、附则

本办法由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负责解释。自发布之起施行，《共青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工作办法》（桂工程院团〔2008〕2号）同时废止。

